

外幣兌換港元 3 個月定期存款推廣

推廣期： 2024 年 4 月 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

於推廣期內，個人客戶經本行任何本地分行以指定貨幣兌換成港元並同時開立 3 個月之港元定期存款，可享特惠年利率(見下圖)：

定期存款貨幣	以指定貨幣兌換成 港元
起存金額	200,000 港元或以上
存款期	3 個月
年利率	5%*

*以上年利率以本行 2024 年 3 月 28 日訂定，僅供參考，實際特惠年利率將根據本行不時訂定為準。

本推廣優惠受條款及細則約束。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4 年 4 月 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 (包括首尾兩天)。
2. 推廣期內，客戶須經本行任何本地分行以指定貨幣經本行牌價兌換成港元並同時開立指定期限(如上圖示)之港元定期存款，方可享特惠年利率。
3. 指定貨幣包括澳元、加元、瑞士法郎、歐羅、英鎊、日圓、紐西蘭元、人民幣及美元。
4. 開立之定期存款金額必須最少為起存金額(見上圖)及不多於同時兌換的實際兌換金額。
5. 上列的特惠年利率乃根據本行於 2024 年 3 月 28 日訂定，僅供參考，實際特惠年利率將根據本行不時訂定為準。
6. 如客戶定期存款的到期指示選擇為「續期(本金及利息)」或「續期(本金)」，該定期存款的本金及/或利息將依照本行當時之定期存款利率自動續期。
7. 優惠不可轉讓或更換其他獎賞。
8. 本行保留唯一酌情權隨時暫停、更改或終止本推廣及相關獎賞及不時修訂本條款及細則，而無須任何通知。本行對本推廣、獎賞資格和兌換之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客戶的相關獎賞均有最終決定權，並具約束力。更新之條款及細則可於本行任何本地分行索取。如有任何爭議，將以本行的紀錄為最終決定。
9. 本推廣之相關資料、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法律所管轄，並按其詮釋，但香港條例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不適用於此推廣、優惠、獎賞或其條款及細則。
10. 除明文另行規定外，本推廣須同時受本行不時修訂之「賬戶章則」約束，其最新版本可於本行任何本地分行或本行網站 www.chbank.com 索取。就條款間如有任何歧異，其凌駕性優先次序為：本條款及細則、「賬戶章則」。
11.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2. 本推廣僅適用於本行香港分行，不可與其他本行優惠同時使用。

風險披露聲明：

外幣兌換受匯率波動而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外幣兌換成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的波動而獲利或蒙受虧損。因此，您應慎重考慮該項目是否適合您的財務狀況。人民幣目前並未能自由兌換，而香港各銀行進行人民幣兌換均受中國及/或香港有關規管當局或有關機構不時釐定之規則、指引及規定所規限。

如有任何查詢，請親臨本行任何分行或致電本行客戶服務熱線 (852)3768 6888。

網站：www.chbank.com